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于2022年11月28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现场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金成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加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2年11月2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截至2022年11月23日，公司及子公司湖北亿纬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动力”）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173,105,166.85元。公司及亿纬动力现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73,105,166.85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作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2]200Z0593号《关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亿纬动力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向公司子公司亿纬动力提供借款，用于实施“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和“HBF16GWh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借款总额度不超过3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实际借款之日起一年，借款利率参考公司向银行取得同等期限贷款的成本，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前次闲置募集资金和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惠州亿纬动力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亿纬动力”）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本次增资完成后，惠州亿纬动力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

惠州亿纬动力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03）。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刘金成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12月15日（星期四）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204）。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